

证券代码:000488 200488
债券代码:112641

证券简称:晨鸣纸业晨鸣B
债券简称:18晨债01

公告编号:2020-012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8晨债01”票面利率调整暨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根据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债券简称:18晨债01,债券代码:112641)存续期第2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本期债券在存续期第1年、第2年票面利率为7.28%且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2年末,本公司选择上调票面利率为7.6%。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2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3、回售登记期:2020年2月20日、2月21日、2月24日、2月25日、2月26日。

4、回售价格: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

5、回售资金到账日:2020年4月2日

6、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卖出持有的“18晨债01”,截至2020年2月25日,“18晨债01”的收盘价为98元/张,投资者参与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7、本期债券支持回售转售业务。

为保护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18晨债01”基本情况及利率调整事项

1、债券名称: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18晨债01

3、债券代码:112641

4、发行总额:人民币90,000.00万元

5、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2年和第4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票面利率:本期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前2年(2018年4月2日-2020年4月1日)内票面利率为7.28%且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本公司选择上调票面利率为7.6%。

8、起息日:自2018年4月2日起开始。

9、付息日:2019年至2023年4月2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2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0年每年的4月2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4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2年每年的4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0、兑付日:2023年4月2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2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4月2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4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4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1、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2、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13、发行对象: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A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4、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联席主承销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7、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二、“18晨债0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及回售实施办法

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2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2、风险揭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投资者以100元/张(不含利息)的价格卖出“18晨债01”,投资者参与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3、回售登记期:2020年2月20日、2月21日、2月24日、2月25日、2月26日。

4、回售价格: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

5、回售登记办法: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在回

售登记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债券余额,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限申报登记期内)。

6、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登记期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投资者不回售,同意继续持有“18晨债01”。

7、已进行回售登记的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办理撤销回售登记业务。

三、回售部分债券付款安排

1、回售资金到账日:2020年4月2日。

2、回售部分债券享有2019年4月2日至2020年4月1日期间利息,利率(计息年利率)为7.28%。付息每手(10张)债券面值1,000元的“18晨债01”派发利息为人民币72.8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人民币58.24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72.80元。

3、付款方式:发行人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登记结果对“18晨债01”回售部分支付本金及利息,该回售资金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该证券公司在回售资金到账日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

四、回售资金到账期间的交易

“18晨债01”在回售资金到账期间将继续交易。回售部分债券将在回售登记日收市后被冻结。

五、关于本次回售所付利息缴纳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法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等规定,2018年11月7日至2021年11月6日期间,本期债券对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

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六、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寿光市圣城街595号

联系地址: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2199号

联系人:魏大成

电话:0536-2156718

传真:0536-2158977

邮政编码:262700

2、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一期16层

联系人:许杜薇、马欣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3574

邮政编码:510075

3、联席主承销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9号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9号国家开发银行大厦7层

联系人:马晓昱、杜子赫

电话:010-88300736

传真:010-88300793

邮政编码:100037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关于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2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新思路混合
基金代码	0014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2020年2月28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2020年2月28日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为了满足投资者需求,根据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新思路混合A 泰达宏利新思路混合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419 002314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否

注:上述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具体指取消对本基金A类份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0万元(不含10万元)的申购、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限制。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曾于2019年11月8日发布《关于泰达宏利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暂停接受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简称原公告),宣布自2019年11月11日起本基金A类份额暂停接受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0万元(不含10万元)的申购、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申请,本基金A类份额将于2020年2月28日当日起恢复正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投资业务。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具体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如有疑问,请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8888、010-66555662;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cteda.com。

3、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6日

证券简称:ST银亿

证券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0-013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下属子公司新增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型	实际冻结金额(元)	冻结日期
1	宁波福晖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901****8564	基本户	14,015.41	2020年2月10日
合计					14,015.41	-

二、被冻结原因

上述银行账户冻结情况系通过银行账户网银查询的方式获悉公司银行帐号被冻结事宜,暂未收到有关的法院民事裁定书等法律文书,暂不能确认账户被冻结的具体原因等内容。

三、对公司的影响

1、目前,公司仍可通过未被冻结的银行账户经营收支各类业务款项,能有效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稳定,因此,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未对公司整体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严重影响。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银行账户冻结情形未导致公司触及第13.2.1条规定的退市情形。公司将尽快与债权人协商,并积极筹措资金,妥善解决上述账户解除冻结事宜。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六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申万宏源及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为万家民丰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 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别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签订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0年2月27日起增加申万宏源和申万宏源西部为万家民丰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8979)的销售业务。万家民丰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20年2月25日至3月12日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投资者可在以上机构办理万家民丰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及认购业务,待基金成立后也可办理申购、赎回等其他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其相关规定。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c.com

2、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3、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

客服传真:021-38909778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细信息,请参看该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盈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六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国元证券开通定投、 转换业务并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经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协商一致,致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2月26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国元证券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并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已在国元证券代销的基金及后续新增在国元证券代销的基金。

二、基金定投业务

自2020年2月2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国元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已在国元证券代销且已开通定投功能基金的定投业务。具体参与基金定投业务的基金以代销机构页面最终所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同正常申购费率。

投资者在国元证券办理基金定投申购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代销机构页面所示为准。

三、基金转换业务

自2020年2月2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国元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已在国元证券代销且可参与转换的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参与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以代销机构页面最终所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四、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0年2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国元证券申购(含定投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代销机构页面公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

自2020年2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国元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可参与转换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其申购费补差费率享有优惠,具体优惠费率以代销机构页面公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

各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国元证券代销的开放式基金,则自该基金在国元证券开放申购业务之日起,将同时参与国元证券上述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代销机构规定为准。

重要提示:

1、活动期间,业务开始或结束办理的具体时间及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地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3、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国元证券所有,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8、4008887777

网址:www.gyzq.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站:www.fundfund.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六日

信诚景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 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2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诚景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诚景瑞
基金代码	003614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信诚景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景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2020年2月26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2020年2月26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信诚景瑞A 信诚景瑞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614 003615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注:本基金已于2017年4月12日起暂停了基金10万元以上(不含10万元)的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根据基金当前投资运作情况,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基金于2020年2月26日起恢复办理上述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iticpfunds.com.cn 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6日

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客户申购、 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2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积极成长混合
基金代码	1100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2020年2月26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2020年2月26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2020年2月26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注: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2月26日起暂停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机构客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恢复办理本基金机构客户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62

股票简称:京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京威股份”,证券代码:“002662”),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0年02月21日、2020年02月24日、2020年02月2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第一大股东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及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事项;

5、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3、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